

專案質詢

8-2-1-009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江委員惠貞，針對 8 月 1 日起，4 歲以下幼童乘坐小客車，必需在後座加裝兒童安全座椅，否則開罰，但日前有家長抱怨，家裡有三個幼童，小轎車後座無法同時容納三張安全座椅，打電話到交通部道安會詢問，對方卻告訴他目前沒有解套方式，必須依法執行。本席請行政院交通部研議是否有解套方案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在 8 月 1 日開始，4 歲以下幼童搭車沒坐安全座椅將開罰，有民眾抱怨，打電話問交通部道安會，車子放不下三張座椅，道安會人員卻叫他換大一點的車。交通部道安會人員：「在解套方法還沒出來前，可能要請你們針對那個安全座椅的形式，或者針對車輛來調整，也就是說換一台比較大的車。」
- 二、交通部道安會表示，最近的確接到許多家長詢問，後座無法同時使用三張安全座椅，但目前還在研擬解套方式，只能先建議家長車內只放二張安全座椅，讓年紀比較大的孩子繫安全帶就好，如果遇到警方臨檢，可以依照客觀事實「有可能」不會開罰。但若如此，當初的立法意旨是保護 4 歲以下之孩童，若能恣意放寬，是否會使孩童遭受到不利益，且只是表示「有可能」不開罰，那不就是淪為警察恣意判斷的工具？
- 三、本席認為第一，若交通部認為有三位 4 歲以下孩童的家庭，若只是在客觀事實上無法加裝三個兒童安座椅，又安全無虞的話，是否得研議修法讓此類家庭可以不罰。第二，若認為還是有安全上的疑慮，交通部必須給予補助，讓民眾減輕負擔，也才能符合我國提升生育率的政策方向。第三，若在新法上路前還無解套方案，那請訂立內部的裁罰準則，使此類的家庭不會遭受到不利益，給予免罰，不宜以「有可能」不開罰為回應，才不會使民眾有權益受損，也符合提升生育率的國家政策的方向。